



(譯本)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書面質詢

最近，有一群在公共部門擔任督察職務的公職人員來到我們接待市民的辦事處投訴。他們指出雖然政府一直公開宣稱公職人員是最寶貴資源，但事實是一直沒有給與適當重視，而且沒有作出一致及公平的決定以提升工作人員的士氣及表現。投訴者指他們被指派擔任輪值工作，但所給與的報酬金額至今從未被調整過。

事實上，十二月二十一日第 86/89/M 號法令核准的《公共行政工作人員通則》第二百零二條規定了輪值津貼，從該制度實施開始，經歷特區成立，至今已有二十六年，輪值津貼一直沒有得到調整，而特區現時每年接待三千萬遊客，無論工作的量及複雜性均在加重他們的工作負擔。

在投訴者當中，亦有一些人曾經在主管官職缺乏空缺及工作量增加的情況下負起了職務主管的工作。事實上，很多公共部門按十二月二十一日第 86/89/M 號法令第二十一條的規定主動設立了職務主管職位，但十多年來相關職位的附加報酬並沒有得到調整。某些情況下，這些被推薦擔任職務主管的人，面對工作情況的複雜性及重大責任，就如同是擔任了處長的工作。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並要求政府適時給予清楚、準確、連貫及完整的答覆：

一、十多年過去了，輪值津貼及擔任協調職務，即職務主管的酬勞的調整被遺忘



(譯本)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了，現時津貼及報酬金額已不合時宜。有鑑於此並考慮到該職位現時工作量及複雜性的增加，政府何時會對相關金額作出調整，以重建公平並給予適當輪值津貼以及適當給予職務主管待遇？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高天賜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